

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
立案通知书、合议庭成员组成告知书

(2024)川01清终5号

郑毅颖：

你因申请四川力金酒业有限责任公司强制清算一案，不服成都市青羊区人民法院作出的(2024)川0105清申8号民事裁定，向本院提起上诉，本院已立案。

现将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如下：本案由本院破产法庭审判员马丽莎担任审判长，与审判员赵云平、审判员李盈昊依法组成合议庭进行审查，主审法官赵云平(028-67422026)，书记员石睿(028-67422018)。

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日

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

听证通知书

(2024)川01清终5号

郑毅颖：

你因申请四川力金酒业有限责任公司强制清算一案，不服成都市青羊区人民法院作出的(2024)川0105清申8号民事裁定，向本院提起上诉，本院已立案。本院定于2024年12月12日上午9时30分在本院东区第十三法庭（地址：成都市金牛区花牌坊街2号附20号）进行听证。你未参加听证的，按撤回上诉处理。

特此通知。

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日